

中共中北大学委员会文件

党工〔2022〕5号

关于推荐中北大学第三届工会委员会、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基层工会：

经校党委研究决定，拟定于2022年11月26日、27日召开中北大学第三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三届教代会第一次会议合并召开），选举产生中北大学第三届工会委员会和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根据《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委员会组成

第三届工会委员会由15人组成。采用差额选举办法，差额率5%，

候选人为 16 人，各单位推荐 16 人。

第三届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由 3 人组成。采用等额选举办法，候选人为 3 人，各单位推荐 3 人。

二、推荐条件

（一）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政策，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经济、法律和工会业务知识。

（二）身体健康，有胜任工作的组织领导能力、参政议政能力及民主作风和全局观念。认真调查研究，讲实话，办实事，积极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

（三）密切联系群众，作风民主，自觉接受教职工群众的批评监督。

（四）候选人须为第三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名单见数字校园网最新发

文《中北大学第三届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提案征集的通知》中的附件 2）。

三、工作要求

（一）各党组织要加强对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领导，各基层工会要在党组织的领导和行政的支持下，认真做好推荐工作。

（二）各基层工会根据推荐条件，集中多数人的意见，在全校范围内提出委员候选人名单。

（三）各基层工会提出候选人后，填写《中北大学第三届工会委员会及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名单》，于11月21日17时前报送“双代会”筹备工作办公室（校工会，德怀楼523）。电子稿发至：zhongbeigonghui@163.com。联系电话：3922036。

附件：中北大学第三届工会委员会及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名单

中共中北大学委员会

2022年11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